桐柏县社会信用体系建设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关于做好全市政务诚信监测评估工作的通知

县直各相关单位:

6 月 7 日，市信用办下发了《关于印发〈南阳市政务诚信监测评估工作方案〉的通知》，启动了全市政务诚信监测评估工作，为做好此项工作，全面提升我县政务诚信建设水平，现将有关要求通知如下:

一、监测评估周期

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提供的佐证材料如现场照片、系统截图、统计数据等各种资料均须在监测周期内，监测期前制定且在监测期内仍有效的文件仍可作为佐证使用。

二、评价数据采集方式

本次评价有三种数据采集方式：第一种是大数据采集，即第三方服务机构通过大数据监测，对监测对象的网络公开信息进行监测，作为相应指标的数据来源。第二种方式是市直相关部门提供，也就是市直部门提供该项指标的监测数据并进行打分。第三种方式是县区提供。也就是各县区相关责任部门提供相关数据资料，三方公司进行评价打分。大数据采集数据的，相关责任部门要对照指标任务内容进行逐项排查，确保各项数据可抓取；市

直部门提供数据的，各相关单位要做好向上对接；县区提供数据的，相关责任单位要全面、完整提供佐证资料。

三、工作要求

（一）佐证材料内容方面。要全面完整提供佐证资料。能有效证明监测指标任务落实情况的文件、活动照片或视频、系统截图、工作总结或新闻报道等资料均须全面提供；各项监测指标的佐证材料，均须按照工作开展的逻辑顺序提供政策文件、落实举措、工作成效等三类材料，形成完整的证据链，不可缺项漏项。

（二）佐证材料格式方面

1.一项任务用一个文件夹，文件夹以监测指标主要内容命名。文件夹内各项佐证材料按照工作开展的逻辑顺序进行排序，并以佐证材料内容的关键字对材料进行命名。

2.佐证材料的关键内容要进行突出标记，照片、系统截图等要进行注释；

3.除照片、视频、系统截图外，所有材料均须扫描成PDF格式；如有多张图片或截图证明某一事项，要将照片或截图放在一个word文档中并在图片下面进行文字注释。

4.所有文件（文件内容涉密除外）均需在网上公示，并在佐证材料中提供公示的网址链接。

（三）佐证材料提供的时限方面。2024年6月13日下午下班前，各相关责任单位将资料打包发送至县信用办邮箱：tbxxyb001@163.com

（四）其他要求

市信用办将政务诚信监测结果与目标绩效考核、营商环境评价等事项挂钩，对各县区进行排名。事关我县整体成绩和荣誉，各单位要高度重视政务诚信监测工作，明确专人负责，做好任务分解，按时高质量完成此项工作。对工作敷衍应付、拖延报送或工作落实不力的单位，报县委营商办严肃处理。

联系人：张海盛　15136679691

吕梦祎　16627626588

附件：市信用办《关于印发〈南阳市政务诚信监测评估工作方案〉的通知》

桐柏县社会信用体系建设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2024年6月7日

南阳市社会信用体系建设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关于印发《南阳市政务诚信监测评估工作方案》的通知

各县（市、区）政府、功能区管委会，市直各单位:

为提升我市政务诚信建设水平，根据《河南省人民政府关于印发河南省加强政务诚信建设实施方案的通知》（豫政〔2017〕21号）和《南阳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南阳市加强政务诚信建设实施方案的通知》（宛政〔2018〕24号）有关要求，市信用办制定了《南阳市政务诚信监测评估工作方案》，现印发给你们，请认真贯彻落实。

按照工作安排，现启动2023年南阳市政务诚信监测评估，评估时间周期为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请各县（市、区）按照《南阳市县（市、区）政务诚信监测评估指标》（附件2），市直各单位按照《南阳市市直单位政务诚信监测评估指标》（附件3）认真整理需要自主报送的工作佐证材料，于6月16日下班前反馈至市信用办邮箱。

联系人：高申力 63132020

于冠生 63179951

邮　箱：nyxytxjs@163.com

附　件：1. 南阳市政务诚监测评估工作方案

2. 南阳市县（市、区）政务诚信监测评估指标

3. 南阳市市直单位政务诚信监测评估指标

2024 年 6 月 5 日

附件1

南阳市政务诚信监测评估工作方案

一、工作背景

加强政务诚信建设，是深化简政放权、放管结合、优化服务改革和加快转变政府职能、提高政府效能的必然要求，是社会信用体系建设的重要组成部分，对于进一步提高政府公信力、引领其他领域信用建设、弘扬诚信文化、培育良好营商环境具有重要而紧迫的现实意义。党中央、国务院高度重视政务诚信建设，近年来，国务院发布的《社会信用体系建设规划纲要（2014—2020年）》《关于加强政务诚信建设的指导意见》（国发〔2016〕76号）等文件，均明确提出把政务诚信作为商务诚信、社会诚信、司法公信的表率，强调其在社会信用体系中起着引领性、导向性作用。

二、预期目标

政务诚信建设对政府构建良好的社会经济发展生态至关重要，是深化“放管服”、优化营商环境的重要举措。通过对县（市）区开展政务诚信监测服务，旨在对准焦距、找准穴位、击中要害，通过晒问题、亮伤疤、开药方，最终实现如下目标：

以评促建，探索政务诚信建设的目标和方向，以监测评估服务推动各县（市、区）加速政务诚信建设。

准确监测评估市直各单位、各县（市、区）政务诚信建设水平，详细了解政务诚信建设进展情况，为下一阶段加强政务诚信建设、优化营商环境服务提供支撑。

发掘市直各单位、各县（市、区）政务诚信建设中的创新亮点和典型做法，形成经验借鉴全市推广，打造政务诚信建设的南阳特色。

强化各级政府、部门和公务员的信用意识，以政府的诚信施政、诚信作为、诚信执法、诚信履约引领全社会诚信水平不断提升。

三、监测评估对象

监测评估对象包括17个县（市、区）：邓州市、卧龙区、宛城区、方城县、社旗县、南召县、淅川县、西峡县、内乡县、镇平县、新野县、唐河县、桐柏县、城乡一体化示范区、高新区、鸭河工区、官庄工区；市直单位：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市教育局、市科学技术局、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市民族宗教事务局、市公安局、市民政局、市司法局、市财政局、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市生态环境局、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市交通运输局、市水利局、市农业农村局、市商务局、市文化广电和旅游局、市卫生健康体育委员会、市退役军人事务局、市应急管理局、市审计局、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市统计局、市粮食和物资储备局、市医疗保障局、市国防动员办公室、市金融工作局、市乡村振兴局、市信访局、市城市管理局、市行政审批和政务信息管理局、市林业局、市中医药发展局、市招商投资促进局。

四、指标设计原则

权威性：梳理近年来国家、省发布的政务诚信建设相关文件，作为此次指标体系设计的依据。

科学性：广泛搜集省内外对于政务诚信及相关信用领域的监测

评估指标体系，进行专家意见征集及论证，并对指标体系进行修改完善。

可行性：借鉴其他省市政务诚信建设监测评估指标，结合南阳市政务诚信建设情况，完善指标设计，突出可行性。

独立性：指标体系以第三方综合信用服务机构为主导，在指标选择、权重赋值、实施路径设计、数据采集与分析等方面均具有独立性。

五、监测具体安排

（一）拟定监测评估指标并征求各方意见

南阳市信用办委托第三方机构设计科学、合理的南阳市政务诚信监测评估指标，设定评分标准，明确数据来源，确定监测对象范围，广泛征求各方意见，并进行修改完善。

（二）正式启动政务诚信监测评估

1、数据填报

各单位、各县（市、区）根据填报要求，对信息数据和佐证材料进行梳理上报。同时第三方服务机构通过大数据监测，对监测对象的网络公开信息进行监测，作为相应指标的数据来源。

2、撰写监测评估报告

根据数据填报情况以及大数据监测结果，整体监测评估各单位，各县（市、区）政务诚信建设情况，依据指标进行评分，分析各单位、各县（市、区）政务诚信建设工作的做法、成效和不足，总结亮点、发现短板，形成监测评估报告，帮助被评估对象提升诚信意识和诚信作为，为进一步推动政府政务诚信建设，优化营商环境服

务提供借鉴与参考。

六、结果运用

持续健全“政府承诺+社会监督+失信问责”机制，将政务诚信监测结果纳入目标绩效考核、营商环境评价等督查考核事项，同时强化对各种违规行为的查处和问责，形成监督检查长效机制。对具有失信违诺行为的相关责任单位和责任人交由有关部门进行问责，杜绝地方政府不守信用、不兑现承诺和“新官不理旧账”等现象发生，切实保护企业合法权益。

附件 2：

南阳市政务诚信县(市、区)监测指标

一级指标	序号	二级指标	考核内容	分值	数据来源	评分说明	责任单位	提供资料
依法行政（18分）	1	政府权责清晰	编制并发布公示政府权力责任清单	2	大数据监测	公示政府权力责任清单的，得 2 分；没有的，不得分。	县政务服务和大数据中心排查落实	
	2	科学民主决策	完善重大行政决策制度体系	4	县市区提供	转载《南阳市重大行政决策公示和听证暂行办法》《南阳市重大行政决策目录管理办法》《南阳市重大行政决策实施情况跟踪反馈与后评估办法》《南阳市重大行政决策咨询论证专家库管理办法》《南阳市重大行政决策风险评估办法》，并对应设计出台本地相关政策，转载一个政策文件得 0.4 分，对应出台本地一个政策文件得 0.4 分。	县司法局出台相关县级文件；县政务服务和大数据中心在县政府网站上将 5 个市级、县级文件进行转载或公示	
			制定并公布年度重大行政决策事项目录清单	2	县市区提供	制定并按时公布本年度重大行政决策事项目录，制定得 1 分，按时公布得 1 分。（《南阳市重大行政决策目录管理办法》规定“经审议通过的决策目录，除依法不得公开的议题事项外，由市政府办公室于每年 3 月 31 日前向社会公布”）	县司法局制定目录清单，县政务服务和大数据中心在县政府网站上公示	
	3	行政诉讼和行政复议情况	行政诉讼败诉率情况	5	市中院提供	根据行政机关行政诉讼败诉率进行评价， 得分=（1-行政诉讼败诉率）*5	县法院对接	
			行政复议直接纠错率情况	5	市司法局提供	根据行政复议直接纠错率进行评价，得分=（1-行政复议直接纠错率）*5	县司法局对接	

政务公开（22分）	4	信息公开制度建设	出台并公示政府信息公开制度	2	大数据监测	在政府公开专栏能够查询到信息公开制度建设，得2分；没有的，不得分。	县政务服务和大数据中心排查落实	
	5	政府网站建设	政府网站与政务新媒体情况	3	大数据监测	按照全市政府网站与政务新媒体检查及管理情况的通报中各县(市、区)全年政府网站与政务新媒体不合格总次数计分，出现一次不合规扣0.5分，扣完为止。	县政务服务和大数据中心排查落实	
	6	行政管理信息归集共享	“双公示”信息归集情况	6	市信用办提供	根据“双公示”数据上报率、合规率、及时率进行计分，得分=2*上报率+2*合规率+2*及时率。	县信用办对接	
			行政强制、行政奖励、行政确认、行政裁决、行政监督检查等信息合规率情况	5	市信用办提供	实现一类信息上传且合规的，得1分，五类信息全覆盖且合规的，得5分	县信用办对接	
			纳税、水、电、气、不动产、科技研发等相关信息归集情况	6	市信用办提供	按照各类信息归集条数与地区存续企业数比值划分区间计分，每类最高得1分，共6分。	县信用办对接	
勤政	7	优化政务服务	**政务服务事项优化情况**	**4**	**县市区提供**	**根据网上办、马上办、一次办、就近办事项覆盖率划分区间计分，每项最高得1分，共4分。**	**县“放管服”办、县行政审批中心**	**四类事项覆盖率及数据出处**

高效（28分）			政务服务好差评情况	4	市政数局提供	根据政务服务“好差评”情况计分，得分=满意度*4。	县行政审批服务中心对接	
	8	提升监管效能	城市在行政管理和政务服务过程中应用信用报告的情况	3	县市区提供	在政府采购、招标投标、行政审批、市场准入、资质审核等五个领域应用信用报告，每个领域0.6分，最高得3分。	财政局（政府采购）、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招标投标）、行政审批中心（行政审批）、市场监管局（市场准入）、住建局和市场监管局（资质审核）	文件、信用报告、总结或报道
			信用报告代替无违法违规证明落实情况	3	县市区提供	以开展以市场主体专用信用报告替代无违法记录证明的应用场景数量计分，场景主要包括金融（如申请上市、挂牌、再融资、并购重组、发行债券、银行贷款）、行政管理（如办理政务服务事项，申请优惠政策、资金支持，参与评比表彰等）等场景，每个场景得0.5分，最高得3分。	发改委（发改领域）、财政局（财政领域）、生态环境局（生态环境领域）、农业农村局（农业农村领域）、水利局（水利领域）、卫健委（卫生健康领域）、教体局（体育领域）、税务局（税务领域）、城管局（城管领域）、医保局（医疗机构校验）	文件（市场主体办理的事项须出具无违法违规记录证明）、专用信用报告等
			使用省综合信用评价结果开展分级分类监管情况	6	县市区提供	在30个以上行业领域参考使用省综合信用评价结果开展分级分类监管（参考使用公共信用评价结果形式包括：直接运用省公共信用综合评价结果开展分级分类监管、综合运用省公共信用评价结果和行业信用评价结果开展分级分类监管，将省公共信用评价结果纳入行业评价体系，需提供评价结果应用领域、应用部门、应用方案和应用成效），按照应用信用评价结果开展分级分类监管领域数量进行赋分，每个领域0.2分，最高得6分。	市场监管局（工业产品质量安全、价格、跨区信用监管、食品、药品、广告、特种设备、知识产权、信用信息）、税务局（纳税）、烟草局（烟草专卖）、卫健委（重点职业人群、中医药机构、中心血站）、教体局（教育领域）、医保局（定点医保机构、定点零售药店）、财政局（政府采购）、生态环境局（环境保护）、农业农村局（农业）、发改委（招标投标、粮食储备）、民政局（社会组织）、水利局（水利建设）、林业局（林业）、人社局（劳动保障）、气象局（气象）、文广旅局（文旅行业）、住建局（建筑企业）、县房产中心（物业）、公安局（公安行政管理）、应急管理局（安全生产）、科技局（科技项目）、司法局（法律服务）、城管局（城管执法）、县国防动员办（人防）、工信局（互联网）	分级分类文件、分级分类结果、系统截图（抽查任务、抽查结果、）、工作总结或宣传报道等内容

			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管情况	3	市市监局提供	按照“双随机、一公开”抽查事项覆盖率进行赋分，得分=覆盖率*3	县市场监管局对接	
			规范化、机制化开展信用奖惩情况	3	市信用办提供	在政府部门各类政务服务平台将查询守信激励名单、严重失信主体名单等信息嵌入政务服务工作流程，依法依规落实信用奖惩措施，每实现一个行业领域应用得 0.6 分，最高得 3 分。	县信用办对接	
			行政处罚信息信用修复处理情况	2	市信用办提供	按照信用修复投诉、信用修复核查不规范被国家驳回、信用修复超期等情况扣分，出现一次扣 0.5 分，扣完为止。	县信用办对接	
履约践诺（18分）	9	开展清欠工作情况	中小企业账款清偿率	6	市工信局提供	根据中小企业账款清偿率计分，得分=清偿率*6。	县工信局对接	
	10	招商引资政策兑现情况	招商引资项目政策兑现率	6	市招商投资促进局提供	根据招商引资项目政策兑现率进行计分（兑现率=已兑现项目总量/应兑现项目总量），得分=兑现率*6。	县招商投资促进中心对接	
	11	政府采购合同履约情况	政府采购合同履约率	6	市财政局提供	根据政府采购合同履约率进行计分（履约率=已支付政府采购合同总金额/应支付政府采购合同总金额），得分=履约率*6。	县财政局对接	

政府诚信管理（14分）	12	实施市场准入负面清单制度情况	违背市场主体准入负面清单典型案例通报和处理情况	5	市发改委提供	无通报案例得5分；有通报案例且妥善处理得3分；有通报案例但未妥善处理不得分。	县发改委对接	
	13	政府失信情况	辖区政府、事业单位、村委会、居委会被执行人和失信被执行人情况	6	市中院提供	A辖区出现新增政府，事业单位，村委会，居委会失信被执行人的不得分；B辖区出现新增政府，事业单位，村委会，居委会被执行人但未在1个月内及时处理的得2分；C辖区出现新增政府，事业单位，村委会，居委会被执行人但在1个月内及时处理，避免被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得4分；D上述三类情况均未出现的得6分。	县法院对接	
	14	**公务员诚信教育情况**	**开展公务员诚信教育活动数量**	**3**	**县市区提供**	**每个活动0.5分，最高得3分。**	**党校、法院、公安局、市场监管局、司法局、生态环境局、应急管理局、税务局、烟草局**	**活动通知（方案）、现场照片或签到表、活动总结或新闻报道等**